

屯門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的進展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屯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地委會）匯報「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的最新發展，並就加設公眾停車場的建議諮詢委員的意見。

**地盤位置**

2.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工地位於屯門第 16 區屯門河畔，毗鄰屯門游泳池，面積約 6.27 公頃，在屯門分區計劃大綱圖（編號 S/TM/35）中劃作「政府、機構或社區」用途，規劃預留作戶外運動場地，亦可以用作發展休憩用途。工地現臨時用作九巴車廠、城巴車廠、建造業訓練局屯門訓練場及公眾停車場。工地位置圖請參閱附件一。

**擬建設施**

3.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將提供一個設有八線（各長 400 米）跑道的運動場及田徑設施，不少於 5 000 個座位的看台，符合國際田徑聯會申請主辦大型國際田徑賽事的場地標準，例如亞洲田徑錦標賽等。此外，運動場跑道內將設有一個 11 人標準天然草地足球場。為配合香港足球運動發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在有需要時靈活運用運動場地設施（如多用途活動室）和提供合適的配套設施，以符合亞洲足球協會（亞洲足協）的要求，可供舉辦亞洲聯賽冠軍盃和亞洲足協盃等賽事。此外，擬建的運動場的田徑設施可供屯門和鄰近地區的學校舉行陸運會。鄰近居民亦可在運動場特定開放時段到場內作跑步練習。工程計劃還包括休憩用地和附屬設施，如兒童遊樂場和健身角等。

4. 康文署在 2008 年至 2009 年就「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的擬建設施諮詢地委會，並在 2009 年 6 月獲地委會通過支持，詳細擬建設施載於**附件二**。為盡早落實有關工程計劃，「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已納入 2017 年 1 月公布的施政報告中「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內。民政事務局亦於 2017 年 4 月徵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該工程計劃。及後，我們在 2017 年 8 月的地委會會議中報告了項目的進展。

### **增建公眾停車場**

5. 2018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政府會按照「一地多用」的原則，在合適的「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及公共休憩用地發展項目中，加設公眾泊車位。考慮到工程計劃工地現時設有一個短期租約的公眾停車場，提供約 500 個公眾泊車位予公眾使用，當工程計劃動工時需收回該短期租約的公眾停車場。按照「一地多用」的原則，運輸署建議於工程計劃中增建收費的公眾停車場，提供約 400 至 500 個泊車位，以滿足該區的泊車需求，擬議詳細車種及泊車位數目見**附件三**。

6.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已規劃多時，屯門區居民均期盼此項目可以盡快推展。建築署、康文署及運輸署在檢視此工程項目加入公眾停車場的可行性時，特別就縮短項目推展時間的可行性，進行了詳細探討。建築署會積極考慮採用「設計及建造」或其他合適的工程合約模式，以加快工程的推展。因此，雖然加入公眾停車場，預計可以令項目推展的時間跟原定計劃相若，務求在「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期間，即 2021 年或之前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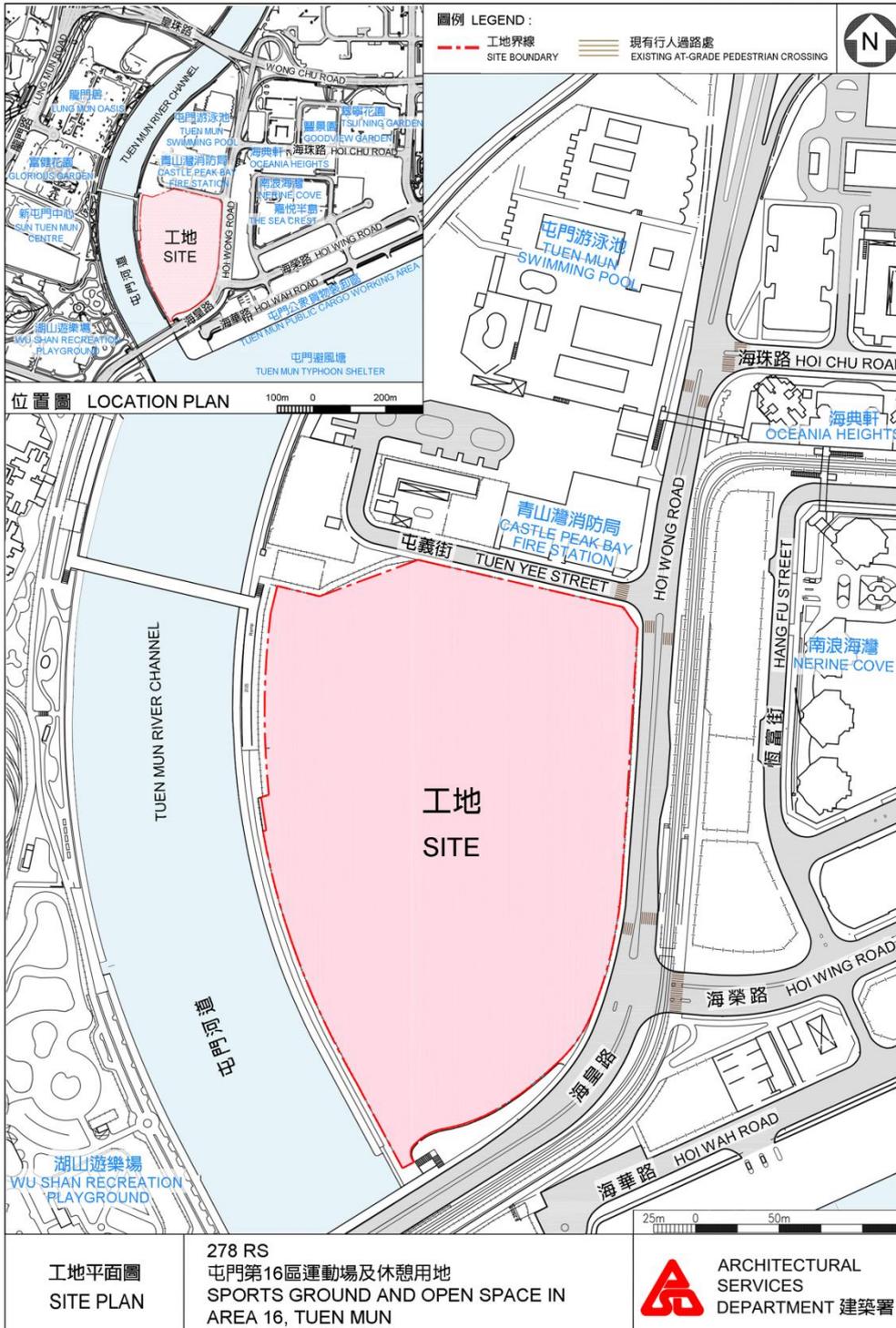
### **徵詢意見**

7. 請委員就上文第 5-6 段所提議的增建公眾停車場提供意見及予以支持。相關部門會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可能吸納委員的意見，並修訂工程界定書以加入公眾停車場給相關政策局審批。康文署和運輸署會適時就有關工程計劃的設計，諮詢地委會的意見，並盡快推展有關工程計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運輸署

2019 年 2 月

###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 工地位置圖



## 附件二

###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 獲地委會通過支持的擬建設施

#### (a) 運動場

- (i) 一條長 400 米八線全天候人造跑道，其內圍包括一個十一人標準天然草地內場足球場，以及有四線全天候人造跑道的熱身區；
- (ii) 田徑設施，包括跑道、鉛球投擲區、鏈球和鐵餅護籠、標槍投擲區、障礙賽設備、跳高起跳跑道和沙坑、撐竿跳跑道和落地區、跳遠及三級跳跑道和沙坑；
- (iii) 設有不少於 5 000 個有蓋座位的看台；
- (iv) 附屬設施，包括育嬰間、更衣室、洗手間、辦事處、急救室、職員室、會議室、貴賓室、新聞發布室、廣播系統和電子顯示系統控制室、貯物室、多用途活動室、小食亭、附屬公眾泊車位等。

#### (b) 休憩用地

- (i) 設有休憩設施、蔭棚、避雨亭／涼亭的園景區；
- (ii) 設有共融遊樂設施的兒童遊樂場；
- (iii) 健身角；以及
- (iv) 附屬設施，包括育嬰間、洗手間及貯物室等。

附件三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工程計劃  
公眾停車場

	擬議公眾泊車位數目*
私家車	346 <sup>1</sup>
重/中型貨車	65
輕型貨車	60 <sup>2</sup>
小型巴士	50
旅遊巴	6 <sup>3</sup>
電單車	0
合共	<b>527*</b>

備註

1. 包括 46 個康文署運動場附屬泊車位，在非活動或賽事期間開放予公眾使用。
2. 包括 10 個康文署運動場附屬泊車位，在非活動或賽事期間開放予公眾使用。
3. 康文署運動場附屬泊車位，在非活動或賽事期間開放予公眾使用。

\*公眾泊車位的確實數目需視乎技術可行性研究、場地限制及詳細設計而定。在符合國際田徑聯會及亞洲足協申請主辦大型國際賽事的場地標準的前提下，公眾停車場的設計會盡量提供約 400 至 500 個泊車位。